

最高法院檢察署 104 年 9 月份大事記略

內	容
9/4	本署於今日收到瑞士返還陳前總統等二次金改貪污案件(元大併復華部分)匯洗至瑞士之不法所得美金 642 萬 9018 元，約計新台幣 2 億 894 萬 3085 元。
9/17	本署特偵組偵辦 104 年特偵字第 2 號等偉盟公司賴氏父子等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等案件，業經偵查終結，於今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提起公訴。
9/22	原本署主任檢察官林輝煌，奉 總統令核派為法務部政務次長，於 104 年 9 月 30 日就職。原法務部政務次長吳陳環，奉 法務部令核派為本署主任檢察官，於 104 年 9 月 30 日就職。
9/23	原本署主任檢察官吳陳環，奉 總統府秘書長錄令通知為司法院大法官，於 104 年 10 月 1 日就職。